**江苏省滨海县教育系统2018年校园招聘教师公告**

为加大优秀人才招聘力度，提高教师队伍素质,根据事业单位招聘人员相关规定和省开展“名校优生”引才活动有关通知精神，结合滨海县教育实际，经盐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，现就赴高校开展招聘教师工作公告如下。
　　一、招聘计划及范围对象
　　2018年滨海县计划招聘中小学教师400名，现先行面向2018届和2017届尚未就业的全日制普通高校硕士及以上研究生、2018届师范类本科毕业生进行公开招聘。
　　二、招聘资格和条件
1．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；
2．热爱教育事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；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；
3．2018届毕业生须于2018年7月底前取得相应学历、学位，2017届毕业生须已取得相应学历、学位。
4．年龄不超过35周岁（1983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；
5．具有相应教师资格（或持有已参加教师资格认定证明），报考职教专业课者无教师资格证也可报名应聘，但聘用后三年内必须取得相应的教师资格，否则解聘。
6．志愿在滨海县学校从事教育教学工作不少于3年。
7．身心健康，能适应相应教师岗位工作要求。
　　三、招聘方式和程序
1．发布信息。在滨海县政府网([www.binhai.gov.cn](http://www.binhai.gov.cn))和相关高校发布公开招聘信息。
2.组织报名。本次校园招聘采取现场报名面试的方式进行。2017年11月开始根据招聘岗位空缺情况依次到各招聘点分别举行专场招聘会。
2017年毕业生须提交《报名表》、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、教师资格证书、报到证（或毕业生就业推荐表）、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及2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2张等。
2018年毕业生须提交《报名表》、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》、在校成绩单（学校有关部门审核盖章）、教师资格证书（或参加教师资格认定证明及书面承诺）、居民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及2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2张等。
3.考试。符合招聘条件者直接参加面试，面试主要考察应聘者的教育教学水平、心理素质、语言表达、组织协调能力、仪表举止、爱好特长等综合素质。
对研究生，根据面试结果，现场签订就业协议。
报名及面试安排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招聘点** | **报名时间** | **报名面试地点** |
| 哈尔滨工业大学 | 11月6日上午9：00－12：00 | 1校区活动中心 |
| 黑龙江大学 | 11月7日上午9：00－12：00 | 体育馆 |
| 哈尔滨理工大学 | 11月7日下午14：00－17：00 | 西区体育馆主馆 |
| 东北师范大学 | 11月9日上午9：00－12：00 | 就业指导中心 |
| 东北大学 | 11月10日上午9：00－12：00 | 南湖校区大学活动中心 |
| 沈阳工业大学 | 11月10日下午14：00－17：00 | 中央校区体育馆 |

　　除上述专场招聘会外，其他招聘会具体时间地点另行发布。
　　4．体检。组织签订人员进行体检，体检要求按《江苏省认定教师资格体检标准》和有关文件规定执行，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，体检不合格者招聘资格自然取消，签订协议失效。
　　5．公示。在滨海县政府网([www.binhai.gov.cn](http://www.binhai.gov.cn))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公示。
　　6．考察。对体检合格者进行全面考察。
　　7．办理手续。拟聘用人员的个人档案须于2018年7月31日前寄送至滨海县教育局档案室，于2018年8月5日至10日凭毕业证、学位证、报到证、教师资格证等到县教育局人事科办理有关手续，逾期未办理手续的视为自动放弃。对证件不全、档案未转入或审核不符合招聘资格条件的，不予办理手续。
　　四、其它
　　1．被聘用人员均列入滨海县中小学（幼儿园）事业编制，经费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。聘用人员实行一年试用期，试用期满考核或岗前培训不合格者，取消聘用资格。
　　2．被聘用在滨海县镇区学校工作满2年的研究生，根据个人申请和县城学校教师需求，经考试考核，可直接向县城学校流动。
　　3．被聘用人员须在滨海县从事教育教学工作满三年，服务期内不办理调动手续，签订协议后放弃聘用或在服务期内申请办理辞职者，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
　　4．滨海县纪委第九派驻纪检组负责对招聘教师工作进行监督。监督电话：0515～80866009。
　　5．招聘教师政策咨询电话：县人才中心0515～89196060；县教育局人事科0515～84222407，联系人：周立新。
　　附件：1.滨海县教育系统招聘教师岗位计划表
　　2.滨海县教育系统招聘教师报名表

滨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滨海县教育局
2017年10月26日

附1：招聘教师计划安排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 位** | **专 业** | **学 历** | **人数** | **待 遇** |
| 中学教师 | 各专业 | 本科及以上学历 | 200 | 按规定执行 |
| 小学教师 | 各专业 | 本科及以上学历 | 150 | 按规定执行 |
| 幼儿园教师 | 学前教育 | 专科及以上学历 | 49 | 按规定执行 |
| 特校教师 | 特殊教育 | 专科及以上学历 | 1 | 按规定执行 |

附件2：滨海县2018年校园招聘教师报名登记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正面免冠照片 |
| 籍贯 |  | 民族 |  | 入党时间 |  |
| 学历及毕业时间 |  | 学位及取得时间 |  |
| 毕业学校及专业 |   | 学制 |  年 |
| 户籍地 |  | 是否师范类 |  | 教师资格学段 |  | 教师资格学科 |  |
| 家庭住址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配偶及父母情况 | 父亲： 工作单位（职业）：母亲： 工作单位（职业）：配偶： 工作单位（职业）： |
| 联系电话 | 1： 2：  |
| 应聘意向 | 应聘学段 | 应聘学科 | 是否服从县城和镇区学校岗位调剂 |
| 高中 | 初中 | 小学 | 幼儿园 |  | 服从 | 不服从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个人简历（自高中起） |  |
| 个人诚信声明 | 本人在本表中所填写的内容及所提供的证件材料真实准确，如有不实之处，本人愿承担相关责任和后果。声明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
| 资格审核以及面试考核意见 |  审核人：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递交原件： 就业推荐表□ 协议书□  |